

##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订杨高路（世纪大道-浦建路）改建项目结算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4月，本公司与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以下简称“浦东建交委”）、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境保护和市容卫生管理局（以下简称“浦东环卫局”）就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路（世纪大道-浦建路）改建工程项目签订合作协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275,771万元，其中项目投资总额为人民币225,432万元。该项目位于浦东新区花木行政中心，是杨高路商务走廊的核心路段，采用“主辅分离”形式布置，主线隧道与地面辅路建设规模均为双向六车道。项目合作分为工程建设期和运营期，工程建设期自2016年4月至2018年10月，运营期为11年。浦东建交委和浦东环卫局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将投资、融资、建设及运营维护本项目的经营权授予本公司。（详情请参见本公司编号为“临2016-021”的临时公告。）

2018年7月，因国家相关政策调整，本公司与浦东建交委、浦东环卫局签订了《杨高路（世纪大道-浦建路）改建项目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该补充协议，杨高路（世纪大道-浦建路）改建项目的投资方式变更为浦东新区政府财力投资，本公司为实施该项目成立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杨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高公司”）将不再承担该项目后续的投资、建设管理和运营工作。补充协议

签订生效后，原合作协议自动解除，浦东建交委和浦东环卫局将委派审计机构对项目工程建设成本进行审计，并返还本公司已经支付的款项和相应成本，项目结算事宜将由双方另行签订协议确认。（详情请参见本公司编号为“临 2018-029”的临时公告。）

近日，本公司与浦东建交委、浦东环卫局签订了《杨高路（世纪大道-浦建路）改建项目结算补充协议》。根据该结算协议，浦东建交委、浦东环卫局将返还本公司为杨高路（世纪大道-浦建路）改建项目已支付的全部本金款项人民币 56,489.4464 万元和已支付的本金财务成本（利息）人民币 2,655.19 万元，共计人民币 59,144.6364 万元；上述款项将由浦东建交委向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请款，杨高公司收到此笔款项后完成项目结算。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